

##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 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景津环保”）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张大伟持有公司股份 1,116,163 股，持股比例为 0.2709%。上述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和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，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（2021 年 12 月 7 日），张大伟持有公司股份 837,123 股，持股比例为 0.2032%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《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37），张大伟先生拟自上述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（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）减持其所持有的不超过 279,040 股公司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677%，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际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收到张大伟发来的《关于减持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》，2021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6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，张大伟减持公司股份 279,0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677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张大伟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,116,163	0.2709%	IPO 前取得: 916,163 股 其他方式取得: 200,000 股

注: 1、表格中“其他方式取得”均为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取得的限制性股票。

2、总股本数量为公告日本公司股本总数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 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张大伟	279,040	0.0677%	2021/11/26 ~ 2021/12/6	集中竞价交易	38.48—40.05	10,993,463.4	已完成	837,123	0.2032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/12/7